新K館108年9月份讀者遺失物登記單

** 請遺失物品者於109年3月31日前出示身分證件至新K館櫃台領回遺失物**

編號	日期	拾獲物品	新K館拾獲地點	備註	領回者簽名+日期	經手人
9-7	9/10	黑色橡皮擦	1F			
9-8	9/10	深藍色折疊傘	1F			